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3-018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赵晓虎	董事长	紧急公务出差	徐建平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74,959,04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奥电子	股票代码	00293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静	吴萍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盛业路66号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盛业路66号	
传真	028-87559309	028-87559309	
电话	028-87559307	028-87559307	
电子信箱	boardoffice@elecspn.com	boardoffice@elecsp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时间频率、北斗卫星应用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拥有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拥有多项专利和核心技术,致力于成为世界一流的时间频率创新型企业。

(1)时间频率产品

公司时间频率产品包括频率系列产品和时间同步系列产品两类,主要应用于航空航天、卫星导航、军民用通信及国防装备等领域,参加了载人航天、探月工程、北斗卫星导航系统等国家重大工程。

频率系列产品通过产生和处理频率源信号,生成电子设备和系统所需的各种频率信号。公司频率系列产品包括原子钟、晶体器件、频率组件及设备。公司拥有从"器件-部件-设备"完整的频率系列产品,产品技术性能国内领先。

时间同步系列产品通过接收、产生、保持和传递标准时间频率源信号,为各应用系统提供统一的时间和频率信号。公司时间同步系列主要产品包括时频板卡及模块、时间同步设备及系统,形成了从"板卡-模块-设备-系统"全系列产品,可为各类时频应用提供全面的产品和服务。

(2)北斗卫星应用产品

公司北斗卫星应用产品基于北斗卫星导航系统,融合通信、互联网等技术,用于满足客户在授时、定位和应急预警通信方面的需求。目前的主要产品是北斗卫星手表,主要应用于商务、休闲、时尚、户外、运动等大众消费领域,以及指挥协同、时间统一等国防军事领域。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2,574,137,690.02	2,002,864,706.97	2,002,864,706.97	28.52%	1,829,064,435.12	1,829,064,435.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01,453,669.07	1,412,882,170.60	1,412,882,170.60	6.27%	1,346,484,663.65	1,346,484,663.65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210,897,386.83	1,042,944,170.19	1,042,944,170.19	16.10%	916,394,496.48	916,394,496.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499,900.85	118,399,131.95	118,399,131.95	-4.98%	101,451,325.04	101,451,325.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7,638,909.66	110,674,262.75	110,674,262.75	-2.74%	85,536,542.62	85,536,542.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355,774.97	109,478,579.94	109,478,579.94	102.19%	15,210,155.69	15,210,155.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60	0.5692	0.4379	-5.00%	0.4877	0.37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53	0.5692	0.4379	-5.16%	0.4877	0.37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1%	8.58%	8.58%	-0.97%	7.79%	7.7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0,724,806.70	319,636,630.59	165,785,321.30	654,750,628.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09,736.26	46,999,389.90	9,375,457.30	68,234,789.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744,968.09	45,187,421.21	8,891,529.88	67,304,926.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0,708.85	-26,064,025.92	-61,903,235.82	313,033,745.5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47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6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	国有法人	40.03%	110,063,006.00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8%	4,348,297.00			
四川华炜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	3,159,000.00			
周文梅	境内自然人	1.06%	2,910,010.00			
陈静	境内自然人	0.96%	2,650,091.00	1,992,292.00		
刘类骥	境内自然人	0.95%	2,619,691.00	1,983,517.00		
尹相艳	境内自然人	0.92%	2,540,301.00	2,540,301.00		
上海磐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磐耀三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0%	1,929,400.00			
黄浩	境内自然人	0.70%	1,916,972.00	1,437,728.00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0.69%	1,887,52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与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同受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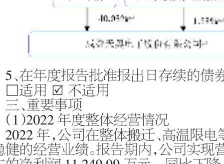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2年度整体经营情况

2022年,公司在整体搬迁、高温限电等因素的影响下,紧密围绕发展战略积极推进各项工作,保持了稳健的经营业绩。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1,089.74万元,同比增加16.1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249.99万元,同比下降4.9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763.89万元,同比下降2.74%。公司各系列产品的营业收入本报告期均实现增长,其中:时间同步系列产品实现营业收入54,841.56万元,同比增加34.82%;频率系列产品实现营业收入62,754.30万元,同比增加2.40%;北斗卫星应用产品实现营业收入3,493.88万元,同比增加49.65%。公司多措并举,加强销售收款,本报告期实现经营活动净现流22,135.58万元,同比增长102.19%;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78,752.54万元,同比增加91.46%,为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2022年度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新增限制性股票摊销费用727.26万元,同时因增值税税收政策调整,公司税金及附加大幅增加。以上原因导致报告期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4.98%。

(2)提升重大市场开拓能力,扩展增量市场

得益于国产化替代和自主可控的发展机遇以及时间频率产品应用领域的拓展,公司报告期内新签订单延续增长态势。在时频领域,公司紧抓国家时频体系建设、自主可控等战略发展机遇,全面拓展时频相关市场业务,时频设备中标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高精度地基授时系统增强型罗兰授时差分系统研制项目、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电子信息工程学院实验室环境建设系列项目;微型时频模块实物比测获得第一名,成功实现弹载领域的新拓展,目前已获得配套任务和相应订单,体现了公司在时间同步系列产品的综合实力;SMD晶振全年订单首次实现亿元突破,并已推出全国产化产品,满足自主可控和国产化替代的需求;时频产品成功进入低轨卫星领域,为星网配套星载铷钟、时间双向比对等设备;铯钟中标中国联通同步网项目,首次实现与运营商的直接合作;公司成立电源组件事业部,专注于国家重要平台的电源配套产品,进一步集中优势资源,报告期内积极拓展增长点、开拓新客户,新签订单同比增长超50%。

在北斗卫星应用领域,构建并完善"一体两翼"业务发展模式,通过加强新产品投放、创新营销方式等手段,在消费市场低迷情况下实现逆势增长,销售收入同比增长近50%。报告期内,北斗手表陆续发布"SYNTIME2"、"猎时"、"B-MAX"等系列手表,完成三代数显型和指针双显型卫星智能可穿戴产品平台研发和量产,5月份北斗品牌获颁"2021年度新锐风格品牌",在2022年"双11"购物节中,北斗卫星手表继续名列国产钟表品牌第6名。

(3)持续推动科技创新,加快提升产业转化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9095.42万元,同比增长6.8%,占营业收入比重7.51%。公司坚持科技创新引领发展,研发投入持续攀升,成立科技委和专业委员会,推动各专业领域技术发展和科技创新,积极加快创新项目研发、强化创新成果管理。芯片光钟关键技术研究取得突破,技术水平及研发进度处于国内第一梯队;完成高性能铯钟窄线宽激光系统工程化研制,实现关键技术自主可控;原子磁强计、倍频光源完成原理样机研制。"低加速度敏感抗振晶体振荡器"获得中国电科科技进步三等奖;《驯服时间频率标准通用规范》获得中国电科质量奖标准专项奖;"北斗卫星手表关键技术及应用"通过四川省电子学会组织的科技成果评价,整体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2022年度公司获得专利授权18项,专利受理16项,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共获得专利123项,其中发明专利69项,实用型专利26项,外观设计专利28项。

7月份公司作为理事单位参加了"量子信息网络产业联盟"成立大会,正式加入量子信息网络产业联盟,这将更有利于促进公司核心技术和产品研发,更好支撑公司高质量发展。12月份公司荣获"成都市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先进集体"称号,表彰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实现了我国时频技术和产品的自主可控。

(4)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完善员工激励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向91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4,550,590股,分别于2022年7月22日、12月12日完成了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首次和预留的授予登记并上市。

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进一步调动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员工凝聚力、激发员工创造力,实现公司、股东和员工利益的一致性,为公司发展提供源动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及健康发展。

(5)公司募投项目结项,促进产业化能力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完成办公场所的整体搬迁,并已将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公司生产、研发、办公条件得到了较好的完善和提升。因高温限电等不可抗因素的影响,部分产线设备到货延迟,产线建设周期延长,截止2022年底尚有部分产线在加紧建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投入募投项目31,201.03万元,北斗卫星应用项目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注销,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随着募投项目的建成实施,公司的生产能力、研发能力及产品工艺水平等进一步提升和优化,通过产业化形成规模优势,增强公司现有产品的竞争力,提升公司综合技术研发能力,为公司发展提供支撑。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3-019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4月12日以电话通讯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3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董事长赵晓虎先生因紧急公务出差,委托董事徐建平代为出席并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徐建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并通过《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并通过《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樊勇先生、乐军先生、李正国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述职报告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审议并通过《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并通过《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并通过《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3)000592号),公司2022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2,499,900.85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1,249,990.09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为735,053,955.95元。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董事会拟定如下分配预案:公司以总股本274,959,040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本预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方案实施结果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相关事宜。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七)审议并通过《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大华内字(2023)000084号)。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八)审议并通过《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3)002693号)。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赵晓虎、徐建平、陈玉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关联董事赵晓虎、徐建平、陈玉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15号、准则解释第16号规定作出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联董事刘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并通过《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提交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3-025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于2023年5月18日(星期四)14:30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5月18日(星期四)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5月18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11日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金牛区盛业路66号107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0	《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00	《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00	《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00	《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00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00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2、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议案6、议案7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二)登记时间:

2023年5月15日(星期一:9:30-11:30,13:30-15:30)

(三)登记地点及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成都市金牛区盛业路66号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610036

联系电话:028-87559615

传 真:028-87559309

联系邮箱:boardoffice@elecspn.com

联系人:姚广旭

(四)会议费用: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27日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35",投票简称为"天奥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 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 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 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5月1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8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参加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如没有做出指示,受托人(□有权 □无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一、委托股东对会议议案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0	《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00	《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00	《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00	《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00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00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2、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以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打"√"为准。

3、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以下无正文)(此页无正文,为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签字页)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签章):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数量:

委托人证件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3-020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4月12日以电话通讯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3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杜润昌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并通过《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并通过《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并通过《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并通过《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长远发展以及股东回报等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六)审议并通过《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七)审议并通过《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15号、准则解释第16号作出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十)审议并通过《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3-022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8年8月10日《关于核准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300号)文件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667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9.3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686.46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3,814.01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872.45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8年8月29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18)020012号)。

(二)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2022年度,公司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7,171,117.16元,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300,000,000元,到期赎回450,000,000元,实现投资收益2,381,960.42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80,792,105.76元,银行手续费支出8,907.11元,募集资金利息收入405,776.95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公司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52,230,641.93元,置换前期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59,779,715.45元,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期末尚未赎回资金0.00元,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实现投资收益29,290,746.34元,银行手续费支出48,912.01元,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产生利息收入1,318,205.74元,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80,792,105.76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16,482,039.01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3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之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使用细则》,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

2022年10月,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2022年10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2年12月1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和三方监管情况

公司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茶店子支行(账号4402221029100021751)、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汉支行(账号8111001013100491067)、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茶店子支行(账号51050141614600000532)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并于2018年9月21日会同保荐机构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汉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一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正常履行。

2022年8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2022年12月,公司完成了"北斗卫星应用产业化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汉支行,账号:8111001013100491067)的注销手续。详情请见2022年12月30日公司发布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号	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茶店子支行	4402221029100021751	104,872,422.81	活期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汉支行	8111001013100491067		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茶店子支行	51050141614600000532	11,609,616.20	活期存款
合计		116,482,039.01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5.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21年9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2021年10月25日召开的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由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约定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0.00元。

6.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8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北斗卫星产业化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8,079.21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7.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8.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9.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年度未发生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件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26日

附件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7,872.4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17.1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201.0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原子钟产业化项目	否	11,538.45	11,538.45	933.95	8,700.86	75.41%	2022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时间同步产品产业化项目	否	17,299.00	17,299.00	1,412.97	11,808.27	68.26%	2022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北斗卫星应用产业化项目	否	12,400.00	12,400.00	47.40	5,099.38	41.12%	2022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否	6,635.00	6,635.00	322.79	5,592.52	84.29%	2022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合计		47,872.45	47,872.45	2,717.11	31,201.0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2年12月1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其中:原子钟产业化项目、时间同步产品产业化项目、技术研发中心项目截止报告期末存在尚未支付的项目建设款、设备款及质保金等,项目投资进度不足100%;原子钟产业化项目、时间同步产品产业化项目当前正处于小批量试生产阶段,截至目前公司无法统计预计收益的情况;技术研发中心项目不直接创造利润,故不适用于统计预计收益的情况;北斗卫星应用产业化项目因北斗应急预警终端产品业务发展发生变化以及北斗手表产品业务模式的转变,公司决定不再对北斗卫星应用产线建设投入,项目投资进度不足100%,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对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注销,节余募集资金8079.21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22年12月1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募投项目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有:(1)北斗卫星应用产业化项目因北斗应急预警终端产品业务发展发生变化以及北斗手表产品业务模式的转变,公司决定不再对北斗卫星应用产线建设投入,使募集资金存在节余的情况。(2)公司在实施募投项目过程中,本着科学、高效、节约的原则,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优化项目建设方案,加强项目建设各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配置资源,有效降低了成本费用,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3)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依法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和存款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储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特别说明:本专项报告中如出现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的情况,均系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三峡旅游 公告编号:2023-037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3年6月5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将第六届董事会的组成、选举方式、董事候选人的提名、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六届董事会的组成

按照《公司章程(2023年4月)》规定,第六届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名,非独立董事7名,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二、选举方式

本次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实行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分开选举的原则,即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董事候选人的提名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及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以上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名推荐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单个推荐人推荐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非独立董事人数。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届监事会及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以上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名推荐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单个推荐人推荐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独立董事人数。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一)推荐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3年5月11日前按本公告约定的方式向公司推荐董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

(二)在推荐时间届满后,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将对推荐的董事人选进行资格审查,并将通过资格审查的董事人选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公司董事会根据提名委员会提交的人选召开董事会,确定董事候选人名单,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公开披露的资料真实、完整,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职责。

(五)公司在发布召开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股东大会通知时,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提名人声明、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履历表、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审核。

五、董事任职资格

(一)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具有与担任董事相适应的工作阅历和经验,并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董事职责,凡具有下述条款所述事实者不能担任公司董事: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成之日起未逾三年;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6.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

7.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

8.法律、行政法规或者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二)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1.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除具有上述董事任职资格以外,还需满足下述条件:

(1)具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所要求的独立性;

(2)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

(3)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4)以会计专业人士身份被提名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应当具备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5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5)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独立董事及拟担任独立董事的人士应当依照规定参加中国证监会及其授权机构所组织的培训。

2.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公司的独立董事:

(1)在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和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配偶的父母、子女的配偶、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

(2)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3)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4)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5)为公司及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6)在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或者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7)最近十二个月内曾经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之一的人员;

(8)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刑事处罚的;

(9)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

(10)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11)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的;

(12)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

(13)《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

(14)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独立董事原则上最多在五家上市公司兼任独立董事,并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六、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

(一)推荐人推荐董事候选人,必须向公司董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1.董事候选人推荐表(原件,格式见附件1);

2.董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3.董事候选人的履历表、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如推荐独立董事候选人,还需提供独立董事培训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4.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原件,格式见附件2);

5.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若推荐人为公司股东,则该推荐人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1.如是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2.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原件备查);

3.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4.本公告发布之日的持股凭证。

(三)推荐人向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1.本次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者邮寄两种方式;

2.推荐人须在2023年5月11日17:00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邮寄至(以收件邮戳时间为准)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七、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方佳 汪龙龙

联系电话:0717-6443860

传真:0717-6443860

通讯地址: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港窑路5号

邮政编码:443003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27日

附件1: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推荐表

推荐人信息	姓名(名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证券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股)	
推荐的候选人类别	□非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请在董事类别前打"√")			
被推荐人信息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国 籍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是否符合公司公告所载任职条件:□是 □否(请在方框前打"√")			
	简历(包括但不限于学历、职称、详细工作履历等)			
	其他说明(包括但不限于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持有公司股份、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况的说明)			

推荐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2: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本人同意被提名为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本人承诺公开披露的候选人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职责。

被提名人(签字):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三峡旅游 公告编号:2023-038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3年6月5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将第六届监事会的组成、选举方式、监事候选人的提名、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六届监事会的组成

按照《公司章程(2023年4月)》规定,第六届监事会将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3名,职工代表监事2名,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二、选举方式

本次非职工代表监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非职工代表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三、监事候选人的提名

(一)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提名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及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以上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名推荐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单个推荐人推荐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非职工代表监事人数。

(二)职工代表监事的产生

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一)推荐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3年5月11日前按本公告约定的方式向公司推荐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

(二)在推荐时间届满后,公司监事会召开会议,对推荐的监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名单,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公开披露的资料真实、完整,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监事职责。

五、监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具有与担任监事相适应的工作阅历和经验,并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监事职责,凡具有下述条款所述事实者不能担任公司监事:

(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二)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三)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成之日起未逾三年;

(四)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五)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六)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的;

(七)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

(八)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不得担任公司监事;

(九)法律、行政法规或者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六、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

(一)推荐人推荐监事候选人,必须向公司监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1.监事候选人推荐表(原件,格式见附件1);

2.监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3.监事候选人的履历表、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4.监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原件,格式见附件2);

5.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若推荐人为公司股东,则该推荐人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1.如是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2.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原件备查);

3.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4.本公告发布之日的持股凭证。

(三)推荐人向公司监事会推荐监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1.本次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者邮寄两种方式;

2.推荐人必须在2023年5月11日17:00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邮寄至(以收件邮戳时间为准)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七、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方佳 汪龙龙

联系电话:0717-6443860

传真:0717-6443860

通讯地址: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港窑路5号

邮政编码:443003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年4月27日

附件1: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推荐表

推荐人信息	姓名(名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证券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股)	
被推荐人信息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国 籍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是否符合公司公告所载任职条件:□是 □否(请在方框前打"√")			
	简历(包括但不限于学历、职称、详细工作履历等)			
	其他说明(包括但不限于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持有公司股份、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况的说明)			

推荐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2: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本人同意被提名为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本人承诺公开披露的候选人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监事职责。

被提名人(签字):

年 月 日